

浙江工商大学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学院
(公章)

学科名称： 保险

学科代码： 0255



2025 年 3 月 8 日

一、总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本学位点于 2001 年获金融学二级学科硕士点，2006 年获批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点，2011 年获批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博士点，2021 年设立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2010 年获批保险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11 年开始招收保险专业硕士。每年招收 7 名左右保险专硕，采用全日制培养方式，本学位点已成为长三角地区高端保险人才的重要培养基地。

本专业学位点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紧密结合，坚持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进一步凝练方向，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构建政产校三方高度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培养特色鲜明的保险高端人才。

深化协同育人模式，提高学生实践能力。与浙江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推进浙江省金融科技产教融合联盟发展，与泰康人寿浙江分公司共建实习基地，与国信证券共建劳动实践教育实践基地，与南京证券等战略合作企业共建教学实践基地。2024 年举行“金融保险业界精英进课堂”10 场，为学生传授实务理念和实际问题的处理方式。

以立德树人为核心，构建德才并修的“三全育人”体系。落实课程思政，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在《保险法律制度与监管政策》《财产保险理论与实务》《人身保险理论与实务》等专业核心课程中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开展职业伦理教育，培育责任意识。在原有保险经营管理和保险产品与精算基础上，整合学界业界优势资源，建立系列数字保险和保险科技实验实训平台，增设保险科技研究方向，开设《保险科技》、《机器学习在金融中的应用》和《劳动教育》等课程，满足保险行业对数字化和信息化高端人才的需求。

（二）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本学位点招生情况良好，2024年学位授权点研究生报考数量40人，录取人数7人，都是第一志愿录取，录取比例17%。生源来自全国各地，长三角生源占比略高。现有在读学生14名，共有7名学生毕业并都获得硕士学位，全部就业，并且主要在保险公司和金融机构就业。

（三）研究生导师状况

本学位授权点现有专任教师12人，其中教授3名、副教授4名。校内硕士生导师6人，行业导师10余人，都是行业高管和业界精英。每名学生都配备双导师，一名校内导师和一名校外实务导师。本学位授权点专任教师年龄结构、学缘结构、学科知识结构合理。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占到教师总数的60%，海外背景教师占比83%；45岁以下中青年教师占比67%，其中高级职称占比50%。教师主要研究方向涉及保险精算、风险管理和社会保险等领域。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实施党建思政引领工程，充分发挥组织育人功能。

充分发挥组织育人功能，加强研究生党建工作。学院以专业为单位设置研究生党支部，引导激励有影响力的党员研究生导师设立“党建工作室”，目前已设立“金语融言-方霞党建工作室”、“金心融力-邓弋威党建工作室”、“研之有理-曹伟党建工作室”和“金智惠民-柯孔林党建工作”等4个研究生导师党建工作室，着力推进党建与研究生学术科研、成长发展等实际需求融合互促。构建党建与思政协同育人体系，建立党支部书记、导师、辅导员联动工作机制，打造“党建+科研”、“党建+实践”等“党建+”工作模式，组织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主题活动、“微党课”比赛等特色活动，推动党建与思政教育同向同行。

2024年，学院研究生第二党支部获评学校“优秀基层党组织”。

（二）实施铸魂育人工程，坚定学生理想信念

为培养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新人，学院以党支部、团支部、导学团队为依托开展主题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通过政治理论学习、实地参观调研等形式，引导学生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提高研究生的思想水平、政治觉悟和道德品质。学院组织开展研究生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第一时间学、原原本本学、围绕专业学，抓好集中学习、抓严个人自学、抓实全员学习。学院开展理论宣讲，组织研究生红色理论宣讲团，进社区、进校园、进支部、进班级进行宣讲。学院深化研究生课程思政改革，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努力挖掘学位点每门课程的思政教育元素，做到“门门有思政、人人重育人”，课程思政覆盖率达100%。抓住关键节点开展主题教育，如为研究生新生讲授“开学第一课”，为毕业研究生讲授“最后一次党课”和“廉洁教育课”。2024年，研究生思想政治状况积极健康向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参加志愿公益活动。

（三）实施导学思政育人工程，培育和谐共进导学文化

研究生导学团队是指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由导师和其所指导的研究生以学习和研究为主要任务组成的集体。导学团队不但能创造性完成教学和科研任务，而且自动承载起研究生教育的多种功能，如知识体系构建、人格养成、身心健康发展等。学院大力推进导学团队建设，探索构建以导学团队为单位的研究生教育管理体系，如开展“优秀导学团队”评选、“我与导师”主题征文、毕业论文“最美致谢”、组织导学团队师生趣味运动会等活动，营造良好的导学关系氛围，同时

发挥优秀导学团队示范引领作用，形成比学赶超的导学团队建设氛围。建立辅导员和导师融合工作机制，研究生辅导员深入导学团队，与导师共同制定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方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强化研究生党支部建设、加强日常管理服务，深度参与研究生培养全过程，不断深化导学团队建设内涵。2024年，在学校首届“卓越导学团队”评选中，经前期资料评审、网络投票、现场展示等环节，方霞导师的“霞映方舟”团队获评学校首届“卓越导学团队”，师生关系和谐，研究生科研论文发表和竞赛获奖数量和质量较以往有较大提升。

（四）实施队伍建设强基工程，增强育人队伍素质能力

学院重视研究生导师、研究生辅导员为主体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首先，强化研究生导师的育人职责，制定《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举办新晋研究生导师培训班，通过主题讲座、参观调研、座谈研讨等多种形式常态化开展立德树人主题培训和师德师风专题教育，强化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第一责任人的责任；选树师德先进典型，举办优秀研究生导师选树活动，营造正向激励的良好氛围。近年来，1名导师获浙江省“担当作为”好支书荣誉称号，1名导师获浙江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1名导师获浙江省高校“最受师生喜爱的书记”提名奖，1名导师获校“三育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其次，重视研究生辅导员能力素质提升，支持研究生辅导员参加业务培训，设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推动研究生辅导员工作室建设。近年来，学院1名辅导员获得省“辅导员年度人物”。最后，充分发挥研究生骨干的示范引领作用。他们不仅是学术研究的核心力量，还在团队管理、学术交流、科研创新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加强课程与评价体系建设，严把教学质量关。依据《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浙江工商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等相关规定，优化保险专硕培养方案，打造优质课程群。定期召开研究生教学工作会议，讨论、研究、总结包括专业建设在内的各项研究生教学工作，研究教学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具体可行的解决方案。实施教学“三段式检查”。包括“期初”“期中”“期末”三个阶段的教学反馈及检查。形成学生评价、同行评价、学院教学管理评价、合作单位评价、用人单位评价等五大评价子系统。强化职责管理，形成育人合力。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人职责，形成导师、研究生辅导员、教学秘书“各有侧重、合力育人”思政工作机制。完善教学质量内部监控体系。建立了“执行-评价-反馈-改进”的闭环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形成自我完善、自我约束、自我激励机制，实施效果良好。构建了学生教学质量反馈评估、校内专家监督评估和校外专家指导评估的教学质量监督体系。

（二）导师选拔培训

1. 完善制度。《金融学院硕士生导师上岗条件、动态遴选管理办法》明确导师条件，选择符合条件的优秀教师担任研究生导师；《金融学院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的实施细则》明晰导师研究生思政教育中“第一责任人”职责；《金融学院关于建立实施硕士研究生导师组制度的规定》发挥老教师老党员的作用，吸收优秀青年教师参加研究生导师团队，形成导师组，打出新老导师组合拳，全方位关心青年学生的成长。

2. 课程思政。通过各位新老导师授课过程，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改革，明确专业课程思政内涵。将政治认同、文化自信等思政元素融

入专业课程，体现在教学目标、授课提纲、教学过程和考核中。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使德育与智育相统一，全面落实课程思政，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在《保险法律制度与监管政策》等专业核心课程中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开展职业伦理教育，培育责任意识。

3. 日常管理。强化导师组会议，提升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培养研究生学术创新能力、实践创新能力，增强研究生社会责任感，指导研究生恪守学术道德规范，优化研究生培养条件，注重对研究生人文关怀等方面，加强日常管理。建立导师与研究生的常态交流制度，导师平均每星期对学生进行1次指导，学生毕业论文选题与导师课题、实际调研结合。推行导师岗前与岗中培训制度，本学位授权点导师参加了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组织的开展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提高能力和水平。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狠抓师德师风建设，坚持贯彻师德师风“零容忍”制度。严格按照《浙江工商大学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浙江工商大学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强化研究生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的要求，规范导师指导行为。组织全院硕士生导师深入学习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教育部《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力度，规范导师指导行业，严格导师师德师风考核，坚持贯彻零容忍，在评优和职称评审中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充分发挥“好导师”的榜样示范带动作用，实行导师组制度，由第一导师指导第二导师，提升研究生导师师德师风建设水平。导师带头推进课程思政改革。依托课堂主阵地，切实提高课程思政成效。加强基层党

组织建设，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将支部建在系室上，加强头雁建设，系主任兼任支部书记，骨干青年教师担任支部副书记，专业发展与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同频共振。推进“一支部一品牌”格局，遴选培育支部品牌，切实发挥党员导师的榜样辐射作用。本年度未出现师德师风问题。

（四）学术训练情况

多途径强化学术训练，提升学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依据《浙江工商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规定》《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检测与管理办法（试行）》《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提升研究生科学研究与论文写作水平。鼓励研究生参与导师课题研究，学生参与国家项目 1 项，省级课题 3 项。扩大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专项课题类型覆盖面，加强研究生创新项目资助力度，最大程度转化为研究生学术创新成果。

（五）学术交流情况

鼓励师生积极参加各种学术交流活动。院内层面，近 1 年举办“钱塘金融学术论坛” 10 余期，“研之有理” 10 余期，“百家讲坛” 2 期。这些是保险专硕研究生必须参加的院办系列学术论坛。校外层面，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商泰普惠金融论坛”、“保险与民生论坛”、“中国风险管理与精算论坛”等与保险实务密切相关的校外论坛，拓展视野，提高学术研究能力。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完善研究生奖助评选方法，鼓励学生学术创新和科学研究。一是依据《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资助管理暂行办法》《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实施办法》等相关文

件，坚持资助育人导向。二是在奖学金评选环节，突出强调学生学术研究能力和科学创新能力。2024 年奖助情况如下：

表 2 保险硕士奖助学金体系

项目名称	资助类型	年度	总金额（万元）	资助学生数（人）
国家助学金	助学金	2024	7.98	21
新生学业奖学金	奖学金	2024	7	7
老生学业奖学金	奖学金	2024	6.4	7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1. 明确本学位点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本学位点立足浙江省，面向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趋势，围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即“新国十条”），紧扣“健康中国 2030”发展战略，服务宁波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响应保险强省发展目标，顺应数字经济时代保险市场发展需求，聚焦保险经营管理和保险产品与精算方向，培养具有良好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备扎实的保险学理论功底、熟悉保险市场改革实践、富有创新精神和国际化视野、拥有较强数据处理能力和保险产品开发能力的中高级保险管理人才。

2. 在人才培养的“严进严管严出”三个环节上下功夫。一是优化研究生招生选拔方式，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入具有扎实保险学与数学背景的学生，为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把好入口关；强化过程管理，全院基本形成导师例会制度，实行“双导师”制度，通过理论与实践的频繁互动提高学生理论指导实践、理论应用于实践的能力；三是严把出口关，严格执行开题报告、论文答辩审核和论文送审制度，形成人

才培养“严进、严管、严出”的闭环。

（二）教师队伍建设

1. 严格落实导师培训制度，全面提升导师综合素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提升学位点教师综合素养，推动学位点教师队伍建设数字化转型，推进教育强国建设，学位点导师参加了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与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等单位组织的研修学习。2024年，有2位硕士生导师参加浙江工商大学“培养造就‘四有’好导师 助力拔尖创新人才”培训，每学时45分钟，历时10学时，顺利取得结业证书，提高了研究生导师在培养学生方面的专业素质和水平。此外，推动教师教学内容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经济思想要求，不断激发导师教育改革创新意识和课程思政能力。依托课堂主阵地，充分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育人元素。2024年，本学位点立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项。

2. 建设“双师型”导师队伍，提升教师数字素养。鼓励校内导师到实务机构挂职或兼职，承担保险公司委托课题，与实务机构共同开发实践教学案例等，提升教师的实践能力。2024年，本学位点有1篇研究报告被浙江省省政府办公厅采纳。此外，通过鼓励教师参加线上线下数字化教学相关讲座，提高教师数字素养和数字化意识，掌握常见教育教学数字化工具及其应用，助力保险专硕教育数字化转型。

3. 特聘并重，不断充实导师队伍。每年动态调整导师队伍，选聘优秀年轻教师为专业导师或授课教师，现有校内导师8名、实务导师7名。2024年邀请来自信泰保险、湖州银行、浙江省国贸集团等金融机构的业界高管授课4次，召开校内导师和实务导师共同参与的导师研讨会2次。突显了保险专硕教学特色。

4. 师德师风建设成效显著。提高教师依法从教意识，提升教师的规则意识，通过线上或线下讨论的方式学习具体案例，以案为鉴，做到警钟长鸣。完善师德师风教育体系，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融入教

师管理各环节。通过贯彻执行奖优罚劣制度、优秀教师奖励制度、法治教育等一系列举措，尊师重教氛围逐渐形成。导师的岗位责任意识和思想政治教育意识进一步增强。通过“传帮带”形成了促成优秀青年教师成长的导师培育机制。

（三）科学研究

1. 以基金项目研究为路径，使研究生系统地持续地从事课题研究工作，接受学术训练，产出科研成果，真正成长为具有科研潜力的创新人才。2024年本学位点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浙江省优秀研究生教学案例2项、校级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2项。

2. 以科学论文发表为目标，定期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打造“研之有理”学术交流平台，宣讲最新科研成果并指派老师点评，营造良好的学术交流氛围，研究生科研能力持续增强，2024年在CSSCI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多篇。

3. 以社会服务为支撑，使研究生充分了解行业实践。在导师指导下，参与中国人保财险浙江分公司、平安财险浙江分公司、太平洋财险分公司等的合作项目，为贫困户设计开发合适的信用保险、小额贷款保险、补充医疗保险、茶叶气象指数保险等，并为贫困户提供多维、充分的保险保障，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此外，通过党建活动，与泰康人寿浙江分公司、泰隆银行等建立合作关系，为本学位点研究生创造实习实践机会。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1. 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倡导浙商文化教育。浙商文化具有鲜明的浙江地域特征，学习浙江历史上古圣人先贤代表人物以及当代优秀代表性企业家的精神。

2. 通过多种平台和措施，使研究生能及时领会中央和教育部的方针政策，积极参与学校学院活动，提高“一带一路”国家留学生在内的所有学生的文化认同感。

（五）国际合作交流

1. 通过开展保险领域的国际学术讲座，开阔研究生学术视野，拓展研究生学术思维，掌握学科前沿动态，激发学术创造活力，增强学术创新能力。

2. 通过各种国际金融机构实务精英“走向课堂”报告与论坛，鼓励同学树立就业信心，加强专业学习，恪守职业操守，开阔就业视野，丰富实践经验，不断提高就业竞争力。

3. 鼓励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国际会议，进一步提升人文和社会科学类研究生培养的国际化水平和国际影响力，学位点研究生出境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提供部分经费支持。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1. 学科自我评估进展

根据学校工作方案和研究生院统一部署，本学位授权点成立以以院长、书记、分管院长为责任人，以保险系专任教师为主要力量的评估小组，制订保险硕士学位授权点自评工作方案，自评工作方案包括：自我评估的组织机构、组织形式、评估方式、评估内容、时间安排和 workflows 等。2024年6月至2024年11月，根据自评工作方案，对照基本条件和教育部抽查要素，组织同行专家组，认真进行自我评估。2024年12月，邀请校外专家评估鉴定，评估专家通过听取总体汇报、与师生和管理人员座谈、查阅有关资料等方式，了解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提出诊断式评议意见。学位授权点根据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结合专家意见，制定改进提升方案。

2. 学科建设成效与问题

在保险学获批了浙江省一流专业的基础上，保险系教师进行了学科相关教材的改编工作，以促进保险专业学科建设。在“以评促建、

以评促改、以评促升”的带动作用下，促进保险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保险专业学科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经专家讨论，一致认为：浙江工商大学保险硕士人才培养特色鲜明，成效较为显著，符合教育部对保险硕士的要求。

评估中也发现了一些保险硕士人才培养短板：一是保险学科整体师资队伍需进一步加强，青年人才、高层次人才和领军人物引进工作都需加快引进，学术梯队有待进一步培育。二是生源质量和培养质量问题。从输入端来看，保险招生整体偏少，生源质量也不佳，来自双一流高校的学生比例较低；从输出端来看，被省学位办抽检的毕业论文中没有优秀论文，学术氛围不够浓厚，参与国内外重要创新竞赛和学术会议的积极性有待激发，高水平的论文和成果有待突破。三是文理交叉的新文科建设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金融学院加强了保险科技模块的建设，但保险学科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学科的协同建设、联动发展、集成创新的体制机制仍不健全。

（二）学位论文抽检、盲审情况及问题分析

1. 学位论文抽检和盲审情况

保险硕士学位论文以案例分析、调研报告和论文等形式为主。学位论文运用保险理论知识，结合保险实务问题，采取科学的研究方法进行研究，写作规范、内容充实并有一定创新性，具有较好的应用价值，整体质量较高。根据浙江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反馈结果，2022年提交的被抽检的保险硕士专业学位论文1篇，成绩为良好78分，2023年10月提交抽检论文一篇，由于成绩不再公布，显示合格。合格率为100%。2024年10月，提交论文1篇，结果尚未返回。2024年毕业的7位硕士研究生的毕业论文送盲审，5篇论文送审成绩均为良好及以上，盲审通过率为100%。

2. 学位论文问题分析

被省学位办抽检的毕业论文成绩都达到合格，优秀毕业论文数量

有待增加。虽然论文选题的创新性和实用性、研究方法的科学合理性、逻辑结构的严谨性、论文写作的规范性等方面有所提升，学位论文质量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目前存在的最大问题仍是保险研究的数据不够全面系统，虽然文本分析可以解决部分问题，但是数据仍然是制约保险专业硕士论文提升的瓶颈。案例分析由于缺乏一手研究素材致使研究深度不够，保险硕士论文规范和质量评价标准还需进一步明确。

六、改进措施

1. 优化招生制度，提升学科认可度

在招生方面，向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扩大保险专硕的招生规模，争取保证每年 15 人以上的招生指标；同时，严格落实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相关要求，重点关注学生思想倾向和研究能力。

继续与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等公众平台单位合作，通过微博、微信、网络直播等新媒体手段扩大影响，提升学生对保险学科学位授权点的认知度。全面推进学术夏令营活动，总结成功经验，吸引双一流高校毕业生报考。

2. 筑牢育人根本，提升学生的综合素养

结合保险硕士研究生教育目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确保研究生教育能够扎根中国大地，站稳中国立场，努力培养能够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同时，要将课程思政融入课程建设，深入挖掘提炼各类专业课程所蕴含的思政元素和德育功能，实现课程教学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素质提升和价值引领相统一，达成思想政治理论课、学科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中价值教育全覆盖。

推进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继续鼓励研究生参与数学建模竞赛、挑战杯竞赛、国家创新项目、省新苗项目等各类创新团队活动；鼓励研究生参与导师科研项目研究，提升学生的研究能力，并重点抓住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预答辩、送审、正式答辩、学位评定等关键

环节，提升研究生的研究能力；通过“项目制”形式，提升学生案例研究的兴趣，推动保险硕士研究生研究创新能力培养。把科研育人、实践育人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形式，坚持培养复合型保险人才。

3. 外引内育并举，壮大师资队伍

完善保险学科人才引进机制。国内保险类人才紧缺，保险类期刊偏少且评价等级不高，阻碍了人才引育。学位点拟通过优化期刊目录，提高引进人才待遇，以团队建设吸引人才加盟，争取未来三年内引进保险类青年博士6人，省部级以上高层次人才2人，其中学科领军人物1人。

重视基层教研团队建设，提升资源利用效能。针对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要更加注重“产、学、研”相结合，充分发挥金融保险类实践基地的作用，探索校银、校企联合培养模式。持续鼓励专业老师开展保险专业相关的案例编写和咨政工作，提升理论和实践结合的成果转化。

深化党建引领研究生导师评价、培训与管理工作。通过强化党建引领，提高研究生导师对国家政策的把握能力，通过遴选上岗，激发导师的创新精神与创新意识，通过导师培训活动，规范导师指导行为，强化导师责任机制。

4. 推进跨学科融合，增加科技产出

在人工智能大发展时代与时俱进，利用杭州金融科技行业的先发优势，深入实施数字化和智能化改革战略，统筹校内外资源要素配置，开拓“AI+”在保险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领域的有效途径，加强对保险科技等方向的打造。

同时，加大与计算机科学、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学科的协同攻关，增加专利、论文和咨政报告等多维度的科技产出。加强学科交叉，形成综合优势，积极探索跨学科导师加实务导师团队指导机制、探索科研育

5. 完善自我评价的动态监测，提升学位点的综合实力

结合最新的学科评估要求和一流专业建设标准，稳步推进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遵照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方案，切实提升学位授权点人才培养质量。

探索建立常态化监测机制。综合教育部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体系、省高校分类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动态调整，建立健全学科建设常态化监测机制。